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月3日，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也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截至2024年11月7日，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3,900.00万元已全部归还至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